

### 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渭南市残疾人联合会的渭南市2026年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评估验收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渭南市2026年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评估验收服务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陕西英科康复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26.5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3.7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英科康复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1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

请供应商依据“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”文件规定，填写本声明函。其他未列明行业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